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相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为。2024年11月14日(星期四)下午14时30分
 网络快要时间为。2024年11月14日(星期四)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1月14日的交易时间,周上午
 915—915—915。90—113-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1月14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权登记日:2024年11月17日(星期四)
 3.会议召开始点:北京市亦任签济技术开发区科创九街19号院区座一层101会议室
 4.会议召开均元、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5.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的解明先生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级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下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下股票,在次股东大会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处与规则《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 J15.3831%。 上述通过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2.109名,其所持有表
- 上述通过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接权代表共计2,109名,其所持有表块权的股份总数为1,004,304,13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数的31,222%;其中持股5%以下的中小股东2,099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为375,273,32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4033%。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董事全秘书出席了会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3.北京市企社律师事务所律师。

 二.议案审议及表决情记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议案进行了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暨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久怀允元初贸宝的以条》 表决结果: 赞成股数1,002,722,255股,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含网络投票) 的

- 金水入补充流力资金的以案》
 表决结果,赞成股数1,002,722,256股,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
 998425%;反对股数1,045,950股,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
 998425%;反对股数1,045,950股,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
 1,01014%;弃
 权股数53,932股,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合网络投票)的
 2,032股,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690股,占出席会议的持股5%以下中小股东
 (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5785%;反对股数1.945。占出席会议的持股5%以下中小股东
 (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2787%;弃权股数555,932股,占出席会议的持股5%以下中小股东
 (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2787%;弃权股数555,932股,占出席会议的持股5%以下中小股东
 (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285%。
 2,41以到胜过了《关于间则外占股份为7.285%。
 表决结果:赞成股数985,013,244股,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合网络投票)的
 80.0792%,发力股数18,966,461股,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合网络投票)的 18151%;弃
 权股数394,432股,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合网络投票)的 18151%;弃
 权股数394,432股,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5,0324%,实投股数384,432股,占出席会议的持股5%以下中小股东
 (合网络投票)有效表决块股份总数的90,1051%。
 在公网络投票)有效表决块股份总数的50,034%,实按股数394,432股,占出席会议的持股5%以下中小股东
 (合网络投票)有效表决块股份总数的0.1051%。
 本义等外特别决议率则上接有数多次,及对股数18,626,811股,占参加会以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合网络投票)的
 98,0963%,这对股数18,026,811股,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金数(合网格投票)的
 98,0963%,这对股数18,228度,占出席会议的持股5%以下中小股东
 (合网络投票)有效表决股股份总数的94,955%,反对股数18,626,811股,占出席会议的持股5%以下中小股东
 (合网络投票)有效表决股股份总数的94,955%,反对股数18,626,811股,占出席会议的持股5%以下中小股东
 (合网络投票)有效表决块股份总数的1312%。
 本以客外分特别决以等中人股东保险公数,以下使小股东保险公数,自然表决决股份总数的1312%。
 本以客外分特别决以等则,上被各次决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4,前以通过了《关于空间注册资本的议案》
 表达结果,静成股别102,336,6286,上海的全以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 (合网络昆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约9.01212%。
 本这家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转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4.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
 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合网络投票)的9.9809%,反对股数 1.002,395,025股,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合网络投票)的9.9809%,反对股数 1.006,160晚,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合网络投票)的0.1062%,弃权股数42,962股,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合网络投票)的0.1062%,弃权股数42,962股,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合网络投票)的0.083%。
 其中,持股5%以下中小股东投票结集,资成股数373,384,214股,占出席会议的持股5%以下中小股东(合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913%,反对股数1.068,占出席会议的持股5%以下中小股东(合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46%。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转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5.审议通过了《关于能力、公司策制》的议案》
 表决结果,费成股数1,002,315,459股,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合网络投票)的0.1123%;弃权股数660,528股,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合网络投票)的0.1123%;弃权股数660,528股,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合网络投票)的0.1123%;弃权股数660,528股,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合网络投票)的0.1123%;弃权股数660,528股,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合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701%,反对股数1,128,150股,占出席会议的持股5%以下中小股东(合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701%,反对股数1,128,150股,占出席会议的持股5%以下中小股东(合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701%,反对股数1,128,150股,占出席会议的持股5%以下中小股东(合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701%,反对股数1,128,150股,占出席会议的持股5%以下中小股东(合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30以上通过。
 本、收集分表表表的形式,由于全线之外处积累处理,是实际有效表决和股份。223%。本、245时根关数据分形式,北京市金社线师事务所

- 1、种则单对对行心的: LUXIT 32CL19901单对对 2、律师矩任多滤起会律师: 王丹律师 3.结论性意见: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认为,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 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枢大会规则》和《公司查程》的规定;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 格合法有效: 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记。 迎、衛童文件 1.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金社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 及质押的公告 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完全陈风风课记回思求证明的23日至23日 一、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基本情况 北京东方南北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卫国先 "也"共享来可同生共压结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及质押登记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2国元生所持有。 8分股份解除质抗		(1)7火/1)1里]	那 种床/近扫	及质押豆比	于瑛,县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 东或第一大股 东及其一致行	本次解除质押 股份数量		占公司总股本	起始日	解除日

股东名称	东或第一大股 东及其一致行 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 股份数量 (股)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5,000,000	0.94%	0.21%	2021年10 月27日	2024年11	
		5,000,000	0.94%	0.21%	2021年12 月8日	月12日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650,000	0.69%	0.15%	2021年10 月27日	2024年11 月13日	
		1,350,000	0.25%	0.06%	2021年12 月8日		
		1,450,000	0.27%	0.06%	2022年9月 9日		
		650,000	0.12%	0.03%	2022年10 月11日		
		2,600,000	0.49%	0.11%	2022年10 月21日		
	是	1,200,000	0.23%	0.05%	2023年11 月14日		
		1,350,000	0.25%	0.06%	2023年12 月6日		
李卫国		1,970,000	0.37%	0.08%	2023年12 月27日		
7-15(6)		2,560,000	0.48%	0.11%	2024年4月 15日		
		2,150,000	0.41%	0.09%	2024年4月 24日		
		2,660,000	0.50%	0.11%	2024年7月 10日		
		1,400,000	0.26%	0.06%	2024年8月 28日		
		1,600,000	0.30%	0.07%	2024年8月 28日		
		700,000	0.13%	0.03%	2024年1月 18日		
		1,330,000	0.25%	0.05%	2024年1月 23日		
		1,780,000	0.34%	0.07%	2024年2月 6日		
		130,000	0.02%	0.01%	2024年7月 10日		
		2,060,000	0.39%	0.08%	2024年7月 10日		
合计	-	40,590,000	7.65%	1.67%	-	-	-

(二)股	东部分股份	质押基本情	况		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		3337 (1270)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 股股东或 第一大股 东及其一 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 所持 股份 比例	占 司 股 本)	是否 为限 售股	是否 为 充质 押	质押起始 日	质押到期 日	质权人	质押 用途
李卫国	是	10,000,	1.88%	0.41%	是高锁定股)	否	2024年 11月13 日	2025年5 月4日	宁波瑞婕 投资合伙 企业(有 限合伙)	置存股 质 质 负债
		押基本情况								
截至目前	截至目前,李卫国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李兴国先生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		次质 オ	c次质			已质押	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 况	
					上世形	EW:	三 円质担	1	-1-105 (104	

	前,李卫国先生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 押前质 押股份 数量 (股)	本次质质 押后质份 数量 (股)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 况	
股东名称							已质押 股份和冻 结、标记 数量 (股)	占已质 押股份 比例	未质押 股份限 售和素 结数量 (股)	占未 质股份 比例
李国其致动李国卫及一行人兴国	541,712, 242	22.23	402, 112, 200	371, 522, 200	68.58%	15.25%	371, 522,200	100.00	56, 977, 465	33.48 %

- 在: 上农中已财种放价限售相保结、标记数量及未质种放价限售相保结数量均为高售制定报。如上表所示,李卫国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李兴国先生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541,712,242股,占公司总股 2.23%,完成本次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后,累计质押所持公司股份为371,522,200股,占公司总股本 的15.25%,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68.58%。
- [1]15.20%,自泉州环公中原以即1900.00%。 三、其他说明 1.本次股份质押事项与公司生产经营需求无关。 2.李卫国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李兴国先生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541,712,242股。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 股份累计数量为258,191,50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47.66%,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0.60%,融资余额剩余 为1,477,795,010元,其中,未来半年内到即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240,001,50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 44.30%,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98.8%,融资余额剩余为1,377,675,010元。上述质押贴续到期后可通过包括但 不限于质押展期、质押置换、自有资金等方式偿还。 3、李卫国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李兴国先生目前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
- 。 国先生看好公司长期发展,本次股份质押事项目前不存在引发平仓的情形。在质押期间,若出现

- 1、股份解除质押登记证明:
- 1、放的原标员计量记证的; 2、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5日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 本通知债权人暨减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东方南驻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4年10月2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24年11月14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金市设通过了《关于回除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以下简称"20224年回购股份方案")、公司将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案),公司将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案,同己在境内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次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6亿元(含本数)且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本数),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9.30元/股(含本数),自成为16年的公司经济公司,经本次划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下限人民币5亿元(2024年10月80份条金约为25、906、736股,约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05%。2024年回购股份方案回购股份数量约为25、906、736股,约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05%。2024年回购股份方案回购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实施期限为自公司经济公司,以1000年,1000年

此外,公司于2024年6月17日完成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三期限制性股 票共计18,824,639股回购注销,于2024年6月28日完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回购股份数量63,324,024股(其中2021年实施回购公司股份方案回购股份数量为27,866,756股,2023年实施回购公司股份方案回

购股份数量为35,457,268股)注销。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6月19日、2024年7月2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部分已授予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2),《关于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整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5),《司分别于2024年10月28日、2024年11月14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2024

编号:2024-075)。公司分别于2024年10月28日、2024年11月14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公叔2020年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季更注册资本的议案》。鉴于前述法计22、148。663股已完成回购和 注销程序、公司股本总额由原2、518、464、191股减少至2、436、315、528股、同意公司相应减少注册资本,由原 注册资本人民币2、518、464、191元减少至人民币2、436、315、528元。 缘上、鉴于公司2024年归购股份方案将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同时鉴于公司已完成不符合微励 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提但尚未解除照售的第三期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已完成2021年实施的回购公司股 份方案和2023年实施的回购股份方案的回购股份注销,前述事项导致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 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通知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 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通知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 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通知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 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通知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

定程序继续实施。公司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 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不会因此影响 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回购报告书

且要內各地示:
1.回與公預股份基本情況
北京东方南紅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拟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
方式回陶密外公司已在旗内投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规用于回购的
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亿元(含本数),且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本数),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9.30元/
投(含本数)。按本次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下限人民币5亿元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51,813,471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1.3%;按本次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下限人民币5亿元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61,813,471股,约5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05%。本次回购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10%,具体回购股份数量以回购明积届制护3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股本欠余中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2回膨股份扩展为14年记程序
本次回购股份有第2日起不超过2个月。
2回膨股份扩强配付代主证税即等
本次回购股份的工商工程公司2024年10月28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2024年11月
14日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依由股东东大会审议通过。
3相比率的东西省建设,在第一次依据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相关股东是否存在增减持计划。 强目前,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正在实施进行的 增减持计划,亦未收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在未来三个 月,未来六个月的减持计划。前述人员若未来实施股份增减持计划,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

4.升江回购专用账户情况 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6.相关风险提示 (1)存在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上限,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或者只能部分实施的

风险。
(2)存在因回购股份所需资金未能筹措到位,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或者只能部分实施的(2)存在因回购股份所需资金未能筹措到位,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的风险。
(3)本次回购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存在公司无法满足债权人要求消偿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进而等效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的风险。
(4)存在因受外部环境变化、公司生产经营需要等因素影响,以及其他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加大事项发生、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进而无法实施本次回购的风险。
(5)如盟监管部门颁布新的回购实施组则等规范性文件,导致本次回购实施过程中需要根据监管新规调整回则相应条款的风险。

整但则例由处示版的风险。 上述风险可能导致本次回购计划无法顺利实施,回购方案实施过程中出现前述风险情形的,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说明拟采取的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说明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代 回购规则》、《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察训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保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以下简称"自律监管指号原 号》)》及《北京东方南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4年10月28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以12票同意、0票系文的表达结束审认通过了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介案的议案》,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经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 方案主要内容如下。 宝主要内容如下: 一、回购股份方案的主要内容

一、回购股份方案的主要内容 (一)回购股份的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坚定信心和对公司长期价值的高度认可,为提高公司长期投资价值,提升自 股收益水平,切实提高股东的投资回报,进一步向投资者传递公司对自身长期内在价值的坚定信心和高度认 可,增强投资者信心,在综合专息公司的经营情况,业务发展前景,财务状况,未来盈利能力等因素的情况下 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或其事务金以集中宽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已在境内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服 票,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目于注射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二) | 同则即份符合相关条件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符合《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第十条规定的条件: 1.公司股票上市已满六个月, 2.公司最近一年无重大违法行为;

2.公司最近一年无里大进坛行为; 3.回脚股份后,公司的股股分布符合上市条件; 4.回脚股份后,公司的股股分布符合上市条件; 5.中国证据金和探测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 拟回脚股份的方式、价格区间 1.拟回脚股份的方式、价格区间 3.拟回脚股份的方式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

公司本公园等版以171773479组以674118.77~2017)。 3. 报回购股份的价格区间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19.30元/股(含本数),该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不高于董事会审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19.30元/股(含本数),该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不高于董事会审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19.30元/股(含本数),该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不高于董事会审 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价靠供收间三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若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限内发生涨 发红利,送红股,公科金种理即本等除收除息事项,自股价除权稳自且总,公司特按照中国监监会及张圳证券 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价格上限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回购价格将根据公司二级市场股 票价格,经营及财务状况等情况确定。 (四)拟回购股份的种类,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1.报间购购股份的种类,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回购股份的种类及用途 回购股份的种类为公司已在境内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股份将用于注销并减少公

司注册资本。
2. 视回购股份的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根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在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市19.30万元股(含本数)的条件下,按本次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上限人民市10亿元调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51,813,471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13%,按本次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下股人民币6亿元调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55,813,471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13%,按本次拟用于回购股份数量公司股本的比例为2.13%,按本规则,并以下通过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10%,具体回购股份数量以回购期限届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分准。具体经过2户以下3. 占总股本比例

注销并減少公司注册 25,906,736 股 -51, 人民币5亿元-人民币资本 813,471股 10亿元 资本 [813,471版]
(五) 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五) 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公司报定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公司规定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公司在综合分析资产负债率、有息负债 流等情况后,决定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进行本次回购,实施本次回购不会加大公司的财务风险,亦不明本企业的证明。

1.06%-2.13%

7回旁放切的头爬旁ល 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将 本次回购股份的9%應期限为目公司成水六零甲以加以中公口购取30万3%之口以2000年17月,公司和根期股东人会决议,在回购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格价相比回购允第十分以交施。 1.在回购股价实施期限内,如果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股份实施即限提前届满; (1)如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交流完毕,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如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终止本次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

届满。 2、公司在下列期间不得回购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 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3.回购方案实施期间,如果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十个交易日以上,回购期限可予以顺延,顺 延后不得起中国证监会及资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最长期限,公司将在前述事项发生时,及时发布相关公告 披露是否顺延乡施。 (七)预计回购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1.按本次规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上限人民币10亿元,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人民币19.30元/股进行测算,预 行回购股份数量约为51,813,471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13%。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都让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引注册	丹资本,预计公司股本组	吉构变动情况如下	š:				
			购前	回购后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04,092,306	20.69	504,092,306	21.14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932,223,222	79.31	1,880,409,751	78.86		
	三、总股本	2,436,315,528	100.00	2,384,502,057	100.00		

2. 按本次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下限人民市5亿元,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人民币19.30元/股进行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25.906.736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0.6%。本次后脑面60人面积工工业。

		购前	回购后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04,092,306	20.69	504,092,306	20.91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932,223,222	79.31	1,906,316,486	79.09		
三、总股本	2,436,315,528	100.00	2,410,408,792	100.00		

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回游的股份数量分准。
(八)管理层关于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经营。财务、研发、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影响和维持上市地位等情况的分析。全体董事关于本次回购股份不会损害上市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的水量,
(八)管理层关于本次回购股份不会损害上市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的水量;
1、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反映了管理层对公司内在价值的肯定取对未来可持续发营能力的水量;
1、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反映了管理层对公司内在价值的肯定取对未来可持续发营能力的水量,
1、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映了管理层对公司内在价值的肯定取对未来可持续发营能力的水量,
6和1年,一个全体股水等别是中小股效的到益。
6和1年,一个全体股水等别是中小股水的到益。
6和1年,一个全体股水等的是中心股水量,
6和1年,一个全体股水等的是中心股水量,
6和1年,一个全体股水等的是一个全体股水量,
6和1年,一个全体股水量,
6和1年,一个全体的水量,
6和1年,一个全体股水量,
6和1年,
6和1年,一个全体股水量,
6和1年,

未来六个月的碱料计划
1、经目查、公司股东大会回购决议公告前六个月内、公司董事、副总裁张颖女士于2024年5月30日通过集中竞价公易方式支人公司股票3万股、占交易时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00012%。其交易行为系根据公司股价在二级市场价表级而自行作出的判断。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的行为。除上述情形外、本公司社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大会间的决计分月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亦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的行为。
2、截至目前,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正在实施进行的增减持行划,亦未收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在未来三个月、未来六个月的减持计划。前述人员若未来实施股份增减待计划,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少名。

。 (十) 同购股份后依法注销或转让的相关安排,以及防范侵害债权人利益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届时,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就注销股份及减少注册资本事项履行决策,通知债权人等法定程序并及时披露,充分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十一)回购方案的风险提示 1、存在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上限,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或者只能部分实施的

风险。
2.存在因问则股份所需资金未能筹措到位,导致问则方案无法实施的风险。
3.本次问则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存在公司无法满足债权人要求消偿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油而导致。2.在次定则的为案无法实施的风险。
4.存在因受外部环境变化、公司生产经营需要等因素影响,以及其他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问购方案进而无法实施本次问则的风险。
5.如当能管辖门颁称市的已购实施组则等规范性文件,导致本次问购实施过程中需要根据监管新规调整

5. 如遇监管部门颁布新的回购实施组则等规范性又抨,等致4个但购头加及在平市文证的加上现份企业。 回购相应条款的风险。 上述风险可能导致本次回购计划无法顺利实施,回购方案实施过程中出现前述风险情形的,公司将及时 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说明现采取的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二)中国证监会有服务加压券交易所要求被解讨地协会 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限内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 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方案进行相应调整并及时履行息披露义务。

、回购股份事项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况

二、回肠胶份爭與履行租夫軍收配序及信息投廠义务的简的(一)审议程序及信息投廠省內 (一)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 根据《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及《公司查程》第二十七条的相关规定、因格 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应当经股东大会决议,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 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于2022年10月28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以12票同意。0票反对、 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该议案已经公司于2022年11月14日召开 约2024年第二次临时报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10月28日。2024年11月16日刊登 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

告。 此外,公司于2024年11月5日披露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公告回购股份事项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团2024年10月28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于2024年11月12日披露了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即2024年11月7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是东和市七名股东和作用发京持股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11月5日,2024年11月12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城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二)关于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本次回购公司股份相关事宜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为保证本次股份回购的调购实施,特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保本次股份回购的调购实施,特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项并由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或其授权人士全权负责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投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授权董事会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和市场情况,在本回购股份方案的基础上制定具体实 施万案:
2.如监管部门对于回购股份相关条件的规则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审议的事项外,授权董事会决定调整回购方案、终止回购方案、根据情况的情决定是否继续开展回购股份等事宜;
3.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曾组层或其授权人士在回购期限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器和回购股份 印烁

司章程1的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审议的事项外,授权董事会决定调整回购方案、终止回购方案、根据情况酌情决定是否继续开展回购股份等事宜;
3. 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管理思或其授权人士在回购期限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择机回购股份,包括回购股份的具体时间。回购价格。回购数量等;
4. 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管理思或其授权人士办理相关报批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制作、修改、补充、授权、签署,执行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合同。协议等文件;
5. 办理其他以上虽未为明但约本次回购股份所必须的事项。
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回购股份方案以及《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一样未董事全直接行使。本授权有效明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三、通知储权人及开立回购专用帐户的情况。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已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后依法通知储权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16日在指定信息按离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巴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m)上的《关于回购股份用于注册并减少。任明证券费服务和更调查状况。

购专用证券账户,该账户仅用于回购公司股份。 四、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将在实施回购期间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在定期报告

时不达中在2000年的 助进展情况:)首次回顾股份事实发生的次一交易日予以披露;)回顺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百分之一的事实发生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内予以披露;)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 60年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 (三)在回购方案规定的回购期限过半时,仍未实施回购的,应当披露未能实施回购的原因和后续回购等 (五)回购期限届满或者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的,应当在两个交易日内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5日

证券简称:海亮股份 公告编号:2024-070

债券代码:128081 债券简称:海亮转债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 特别提示: 1、"海亮转债"将于2024年11月21日按面值支付第五年利息,每10张"海亮转债"(面值
- 1,000元)利息为18.00元(含税)。 2、债权登记日:2024年11月20日 3、除息日:2024年11月21日 4、付息日:2024年11月21日

- 1、债券简称:海亮转债
- 2、债券代码:128081 3、可转债发行量:315,000万元(3,150万张)
- 4、可转债上市量:315,000万元(3,150万张) 5、可转债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 、可转债上市时间:2019年12月16日 、可转债存续的起止日期:2019年11月21日至2025年11月21日
- 3.可转债转股期的起止日期:2020年5月27日至2025年11月21日 9.可转债票面利率:第一年0.3%,第二年0.6%,第三年1.0%,第四年1.5%,第五年1.8%,第
- 以认为思切期的权利方式; (1)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到期刊还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本次付息是"海亮转债"第五年付息,期间为2023年11月21日至2023年11月20日,票面利率为1.8%。 (2)在7前自十曾 (A) 中利岛 [1] 王利息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自可转换公司债券
-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B×i 1:18中十四元2018;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
- 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当年票面利率。 (3)付息方式 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 计息起始日为可转换公司
- 债券发行首日。 ②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③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
- ④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
- 11、可转换公司债券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12、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担保情况: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不提供担保

可转换公司债券2024年付息公告

14、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级别及资信评估机构: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于2024 年6月27日出具了《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跟踪评级报告》(信评委函字【2024】限 第2080号),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本次债券信用等级为 "AA"。

二、本次付息万案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规定,本期为"海亮转债"第五年付息,计息期间为2023年11月21日至2024年11月20日期间的利息,当期票面利率为1.8%,本次付息每10张(面值1,000元)债券派发利息人民币18.00元(合税)。 对于持有"海亮转债"的个人投资者和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人,利息所得税由证券公司工资公司工资, 等兒付派发机构按20%的兒本代和代謝、公司不代和代謝所得稅、实际每10%派发利息为 14.40元;对于持有"海亮转债"的合格境外投资者(OFII和ROFII),根据《关于延续境外机构 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稅、增值稅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稅务总局公告2021年34号)的 定,暫免征收企业所得稅和增值稅、实际每10%派发利息18.00元;对于持有"海亮转债"的其

他债券持有者,每10张派发利息18.00元,其他债券持有者自行缴纳债券利息所得税,公司不代 他做旁持有者,每10张派友利息18.00元,其他债 扣代徽所得税。 三、本次付息债权登记日、除息日及付息日 1、债权登记日:2024年11月20日(星期三) 2、债券除息目:2024年11月21日(星期四) 3、债券付息日:2024年11月21日(星期四)

四、付息对象 本期债券付息的对象为: 截至2024年11月20日(该日期为债权登记日)下午深圳证券交 易所收市后, 在中国结算深别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海亮转债"持有人。 % 对你们后,在中国治疗体外的公司显记在加的主体。 妈先来顺 存有人。 五、付息方法 本公司将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进行本次付息。 并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指定的银行 账户划付本期利息资金。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收到款项后, 通过资金结算系统将本期债券利息 划付给相应的付息网点 (由债券持有人指定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或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认可的 其他机构)。

其他机构), 六、关于本次付息对象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1、个人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法规规定,本期债券个人(包括证券 投资基金)债券持有者应缴纳公司债券个人利息收入所得税(在税税率为利息额的20%。根据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加强企业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工作的通知》(国税函2003/612 号)规定,本期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各付息网点在向债券持有人支付利息时负责代扣代 缴,就地人库。 2、非居民企业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2.非居民企业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关于延续缴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 务总局公告2021年34号),境外机构投资者投资境内债券市场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暂免证收 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的政策实施期限延长至2025年12月31日。因此、对本期债券非居民企业 (包括OFII, ROFII)债券持有者取得的本期债券利息暂免征企业所得税。上述暂免征收企业 所得税的范围不包括境外机构在境内设立的机构、场所取得的与该机构、场所有实际联系的债

」思。 3、其他债券持有者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对于其他债券持有者,其债券利息所得税需自行缴纳。

七、咨询联系方式 咨询机构: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咨询机构:浙江海京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协同路368号海亮科研大厦 联系 人;朱琳, 查诗逸 联系 电话:0571-98638381 传真电话:0571-98638381 传真电话:0571-9863871 邮政编码:310051 八、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付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654 证券简称:万润科技 公告编号:2024-058号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外部机构 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重人遗漏。
一、公司及至安主中队员保证。自念及整分目的异交、任物的元元,没有施展记载、该与任协定或重人遗漏。
一、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外部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情况概述
深圳万泊相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万润科技")分别于2024年4月25日、2024
年5月2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外部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融资租赁公司合作方等外部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融资租赁公司合作方等外部机构申请综合侵信额度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8亿元(不含已生效未到期的额度),综合授信额度项下业务危限包括但不限于贷款、承兑汇票及贴现、融资性保险。票据池(周用证、融资租赁,外汇行生产品等。该额度可滚动销水程明,同意子公司对公司进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70亿元,公司及子公司对资产负债率20%以下(含)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70元,公司及子公司对资产负债率20%以下(含)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70元,公司及子公司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3亿元,在前还预计担保总额度范围内,各主体之间的担保额度可以调剂使用,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对同一授信业务提供的担保额度不重复计算;任一时点的担保条额不得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该额度可滚动销标使用。

动關环使用。 在年度总授信及担保总额内,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总裁办公会审批具体授信及担保 事宜、在上述担保总额度范围内对公司向子公司、子公司向公司及子公司向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 进行调剂、总裁办公会审议通过后由公司法定代表人或签合法授权的代理人办理控信和担保事宜。 未次授权事项的授权期限与本次综合党值及担保额度议案有效明一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7日、2024年5月21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 报》《上海学报》及巨额党讯附被废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外部机构申请综合合授信额度 及担保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号)、《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4-02742

及但保事项的公合》(公合编号: 2024—017号)、《2023年度股东大芸袂议公合》(公合编号: 2024—027号)。但保信及担保情况 二、搜信及担保进保情况 公司整股子公司湖北长江万润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润半导体")近日与中信银 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武汉分行")签署了《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两)》、 万润半导体向中信银行武汉分行申请人民币2,0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期限1年。同时、公司与中信银行武汉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由公司投持股比例(即90%)为万润半导体本次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的中信银行武汉分行提供生带责任保证、任一时点公司向中信银行武汉分行提供生带责任保证。

上述融资和担保事项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范围内,并已经公司总裁办公会审议

132,055,072

34.508.880

-3,071,902

2022年度(经审计

通过 2。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湖北长江万润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22年12月13日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去定代表人:花磊 设权结构:公司持有90%股权;其他股东。 会计持有10%股权,系公司一级控股子公司 主营业务:主要从事半导体存储器业务 河川半导体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注册资本:3,5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青山区建设二路1号武钢数字大厦9F

资产总额(元

净资产(元

营业收入(元)

利润总額(元)

净利润(元

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生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青山区红卫路街道临江大道858号青山数谷4.5、16-22层工位22层

)湖北长汀万润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9年9月16日

上述被担保人无外部评级,且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与 法定代表人:何克红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100%股权,系公司一级全资子公司 主营业务:主要从事LED照明应用相关业务及贸易业务

长江万润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资产总额(元) 67,996,720.9 109,427,785.0 负债总额(元 净资产(元) 15,703,992.2 14,851,110.9 营业收入(元 275,416,382 230,359,328. 净利润(元 852,881.3 -3.820.415.7

净利润(元) 82,881.28 -3,820,415.77 上述被担保人无外部评级,且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保证合同主要内容
(一)公司与中信银行武汉分行《最高额保证合同》主要内容
债权人、中信银行武汉分行《最高额保证合同》主要内容
债权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债务人、湖北长江万润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保证人、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证人、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证人、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保证违照;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还延履行金、为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评估费、过户费、保全费、公告费、公证认证费、酬择费、执行费、保全保险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即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每一具体业务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具体内容以签订的合同为准。

保证力式: 建苷页性保证 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为实现债权而发生 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执行费、保全费、评估费、过户费、公告费 等)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具体内容以签订的合同为准。 保证期间: 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具体内容以签订的合同为准。 五 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某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0元。 上述担保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之情形。

六、金登又忤 1.万润半导体与中信银行武汉分行《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合同》:

2公司与中信银行武汉分行《最高额保证合同》; 3.长江万润与广发银行武汉分行《额度贷款合同》; 4公司与广发银行武汉分行《最高额保证合同》;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300507 证券简称:苏奥传感 公告编号:2024-062 江苏奥力威传感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按期赎回理财产品本金

和取得收益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

一、以闲置自有资金购实理财产品情况 江苏奥力成传感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 髙八次会议、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 约录》,同意公司在保证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120,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进 现金管理、该贩官可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 近期,公司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内,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现就具体情况公告如

(一)以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信息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 型 起始日 非保本 浮动收 益型 集合资产管 理计划 白有资 中信证券 2,000 3.10% 自有资 中信建 投 ム募证券払 资基金 2024年08 月21日 4.20% 8,000 非保本 浮动收 益型 银河证 券 2024年08 月28日 2025年0 月25日 白有资 4,000 3.46% 非保本 浮动收 益型 2024年08 月28日 自有资 2025年0 月26日 公司 3.20% 2,000 非保本 学动收 益型 集合资产管 理计划 2024年11 自有资 金 3.30% 3,000

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 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行及时未取在政治问题,还即反以为Mac。 2.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公司审计部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 益,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 4、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公司云音时速卡号 ·司坚持规范运作、保值增值、防范风险,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 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

左在羊联羊系

理,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引导。 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赎回理财产品本金及取得收益情况 公司于2023年06月以闲置自有资金3,000万元购买了中信建投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详见公司于 2023年07月28日刊發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使用闲置的自有资 金及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本金10及投现赎回理财产品本金和取得收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 公司已赎回了上述理财产品本金3,000万元,并获得收益1,418,763.31元。 公司于2023年07月以闲置募集资金5,000万元购买了行力银行大额存单(详见公司于2023年07月 26日刊登在巨潮资讯阀(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使用闲置的自有资金及募集资 金购买理财产品及按期赎回理财产品本金和取得收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公司已赎回

金购头埋卵产品及疫期赎回埋卵产品本金相取停收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公司已赎回 了上途理财产品本金。600万元,并获得收益1,595。555.55元。 公司于2023年09月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使用闲置的自 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按期赎回理财产品本金和取得收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41),公司已 赎回了上途理财产品本金16,100万元本金,并获得收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41),公司已 赎回了上途理财产品本金16,100万元本金,并获得收益6,996,44270元。 公司于2023年09月以闲置自有资金2,000万元购买了银河证券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详见公司于

2023年10月1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 及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按期赎回理财产品本金和取得收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43),公

月0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及募集资 金进行现金管理及按期赎回理财产品本金和取得收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公司已赎回 金进行现金管理处按铜赎回理财产品本金和取得收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公司已赎回了上途理财产品本金2,200万元本金,并获得收益结5,830.13元。公司于2024年05月以闲置自有资金6,000万元购买了银河证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详见公司于2024年05月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及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按明赎回理财产品本金和取得收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公司已赎回了上述理财产品本金6,000万元本金,并获得收益2,644,615.26元。三、此前12个月内购买的未到期的理财产品给高情况。在成于12个月内购买的未到期的理财产品价。在成于12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的未到期理财产品的情况如下(含本次公告的理财产品):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額(万元)	产品类型	起始日	预计到期日	年收益率	资金来源
公司	中信建投	私募证券 投资基金	10,000	非保本 浮动收 益型	2023年11月22 日	2024年11月21日	4.20 %	自有资金
公司	中信建投	私募证券 投资基金	4,500	非保本 浮动收 益型	2023年11月28日	2024年11月27日	4.20 %	自有资金
公司	中信建投	私募证券 投资基金	2,500	非保本 浮动收 益型	2023年12月06日	2024年12月05日	4.20 %	自有资金
公司	中信建投	私募证券 投资基金	3,700	非保本 浮动收 益型	2024年02月06日	2025年02月05日	4.20	自有资金
公司	中信证券	集合资产 管理计划	2,000	非保本 浮动收 益型	2024年05月13日	2025年05月12 日	3.10	自有资金
公司	中信建投	私募证券 投资基金	8,000	非保本 浮动收 益型	2024年08月21日	2025年08月20日	4.20 %	自有资金
公司	银河证券	集合资产 管理计划	4,000	非保本 浮动收 益型	2024年08月28日	2025年08月25日	3.46	自有资金
公司	银河证 券	集合资产 管理计划	2,000	非保本 浮动收 益型	2024年08月28日	2025年02月26日	3.20	自有资金
				41-771-4-				

江苏奥力威传感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名 2024年11月14日

, 的购买及赎回凭证等

及勞集安金进行改造自建及按例與巴里则产的市金市以保护及能力进放之首》。公司編号2023年0437、公司于2023年10月以附置募集资金15,000万元购买了中国银行大额可转让存单(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1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及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按朗赎回理财产品本金和取得收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43),公司已赎回了上述存单本金15,000万元本金,并获得收益3,266,097.23元。

 公司
 銀河证 券
 集合资产 管理计划
 3,000
 非保本 浮动收 台
 2024年11月13
 2025年06月14
 3,30
 自有资金

2024年11月15日

(二)公司与广发银行武汉分行《最高额保证合同》主要内容 债权人(甲方):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债务人,湖北长江万润料技有限公司 保证人(乙方):深圳万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五、繁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適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处于有效期内的担保总额为26.20亿元。截至本公告日,公 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16.31亿元,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11.33%,公司